

#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豫建复函〔2022〕40号

签发人：赵庚辰

办理结果：A

## 对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491号建议的答复

严根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城乡接合部人口素质教育与区城市容管理的建议”已收悉。首先，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注和支持。根据省人大分办意见，此件由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及我厅分别研究办理。结合我厅工作职能，现答复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城乡接合部的市容环境状况，一直是全省城市管理部门关注的重点，我们坚持统一标准，以绣花功夫推进城乡结合部城市市容环境的精细化管理，积极打造高品质城市生活环境。

（一）大力整治市容环境。实施城市管理“四化”行动，重点

加强老城区、背街小巷、城乡接合部等薄弱区域精细化管理，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和 U 型空间治理，洛阳、平顶山、信阳、驻马店等市 43 条背街小巷整治列入住建部“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持续开展市容环境秩序整治活动，以市容卫生、占道经营、校园周边安全环境整治为重点，坚决取缔占道经营行为。推进扬尘污染防治，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15.5 万家餐饮服务单位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实现达标排放，建成 193 家在线监控平台、基本实现市县联网运行，得到省委省政府通报表彰。持续开展公共停车场、城市道路限高限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等专项治理。其中，您工作生活所在的安阳市，先后开展了机械化清扫大会战和城市清洁行动，对光明路、华祥路、邺城大道、文昌大道等城乡接合部道路，已建立长效清扫保洁机制，增加清扫保洁频次，强化道路洒水、冲洗等深度抑尘保洁作业，按标准配置果皮箱，全面清理卫生死角，较好的保持了道路洁净。

(二) 综合治理流动摊贩。积极探索加强城市流动摊贩管理的方式方法，指导各地依托数字化城管平台管理系统、开展专项整治、实施错时工作法等方式，多角度统筹加强流动摊贩的治理，努力做到疏堵结合。一是加大数字化城管的监管力度。充分发挥智能化管理作用，强化重点路段、点位的流动摊贩案件采集派遣力度，实行重点问题重点督办，保证问题整改及时到位。二是针对校园周边道路上摆摊设点的流动摊贩、沿街门店跨门经营等行为，采取宣传教育、加强执法等措施强化整治。2020 年后，根据

疫情防控和促进经济发展需要，出台《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下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通知》（豫建执法〔2020〕223号）文件，明确要求在不影响市容环境、交通秩序、污染防治、群众生产生活的基础上，科学规划设置流动商户临时经营场所（点），合理设定经营时间，科学规范流动商户临时经营行为。三是积极推行错时工作法。各县市成立夜间中队，加强上下班时易发生占道经营等乱象整治，加强交通高峰期管理，以主次干道及学校周边为重点，执法队员采取错时上下班方式轮流蹲守巡查，加大对流动摊贩的治理力度。

**（三）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一是持续开展服务型执法。**我厅出台“强基础 转作风 树形象 打造人民满意城管”专项行动，指导各地城管执法部门牢固树立“执法就是服务、执法就要服务，执法必须服务”的理念，持续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全面落实“721”工作法（70%用服务手段、20%用管理手段、10%用处罚手段解决），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服务在先，提示在前，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引导行政管理相对人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主动纠正违法行为。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制定下发轻微违法免罚清单，对市场主体违法情节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处罚；对受疫情、灾情影响有证据足以证明资金困难的当事人，可以缓期缴纳罚款；对采取非强制性手段能够达到行政管理目的的，不实施行政强制。二是践行“共同缔造”。通过微信公众号、12319市民服务热线等，拓宽

与群众交流渠道。组织开展“城管开放日”、“公众体验日”等，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及学生代表等观摩现场执法活动，听取他们对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意见建议。深入开展“美丽小区”“美丽街区”创建、“商户自治”“熊猫通道”等活动，设立城管执法服务岗亭、城管社区服务站等，积极为群众提供便民、护学、帮行等服务。漯河市城管局在校园周边设置“熊猫通道”，设置学生专用护学岗标牌，每个“熊猫通道”旁设置专门接送点，学生上下学统一通过“熊猫通道”到达接送点，确保了孩子过马路安全，有效缓解校园周边交通拥堵，受到市民和家长赞扬。**三是改进执法方式。**郑州市金水区、惠济区城管执法局采取发放“三色卡”形式提醒商贩遵守市容环卫秩序。漯河市建成综合执法简易程序小额处罚系统，实现市容管理执法现场缴费扫码完成，对流动经营、占道经营、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市容违法行为进行电子抓拍，喊话劝离，快速处置，现场处罚，实现“非接触式”执法与快反机制有机结合。南阳市成立由市公安交巡警、市城管执法支队、区城管执法大队人员组成的“公安+城管”联勤执法队伍，将中心城区细化为 88 个责任区，按照“1+1”模式配备“公安+城管”双路长，对分包责任区占道经营、流动摊贩、乱停乱放、散发广告等影响市容和交通秩序的不文明行为进行整治。

**(四) 安阳市积极推进城乡接合部建设管理工作。**一是加大投入力度，对城乡接合部的道路及临街围墙进行修整，全市所有乡镇、村庄配备统一的垃圾容器，并由固定保洁人员进行定期打

扫保洁；将乡镇的生活垃圾统一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使城乡接合部的基础设施得以改善。二是开展环境整治，围绕绕城道路、国道、省道沿线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清理积存垃圾、拆除违章广告牌匾；通过开展违法建设拆除专项整治，集中拆除一批私搭乱建、违法建筑；将绕城道路清扫保洁由突击清扫转化为常态化洗扫；全力实施绿化工程，加大对城乡接合部绿化美化的投入。通过整治，城乡接合部环境卫生状况明显改善，有效提升了城乡接合部的整体环境。三是创新管理机制，城乡结合部管理逐渐形成常态。通过协调各区、安阳县，增派人员，加强城区管理和乡镇管理的配合，逐步将市容网格精细化管理模式延伸到城乡结合部；拓展城市清洁行动，使城乡结合部的卫生脏点重点盲点清洁水平逐步提高；推动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要求全市各乡镇把环境卫生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理、市容环境秩序管理、违法建筑查处巡查、绿化美化建设等工作在城乡结合部全面推进。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树立“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和“全周期管理城市”理念，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抓城市工作，一定要抓住城市管理和服务这个重点，不断完善城市管理和服务，彻底改变粗放型管理方式，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的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的指示精神，切实加强宣传和城管执法队伍建设，持续改进执法方式，会同相关部门，不断提升城乡结合区域整体

品质。

(一) 加强宣传教育。要采取多样化、多层次的宣传教育，通过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联合电视、广播、报纸、网站等媒体对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进行宣传。结合正在进行的最美城管人评选活动，讲好“城管故事”，扩大城管正面影响，展示新时代河南城管执法人员精神风貌。推广郑州、漯河等地“城市啄木鸟”“志愿者服务”参与城市管理经验，激发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热情，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

(二) 加大联合执法力度。积极会同应急、市场监管、环保、公安、教育等监管部门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流动摊贩、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广告牌匾等专项整治活动。通过建立商户协会，制定行业公约，实行商户自治等形式，引导商户依法经营、依法办事、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主动纠正违规行为，避免暴力执法、选择性执法。

(三) 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一是全面抓好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巩固深化“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打造人民满意城管”成果，开展巡回培训，召开队伍正规化建设观摩会，打造“人民城管、法治城管、智慧城管、文明城管”河南品牌。二是修订《城市管理执法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编印《城管综合执法手册》，指导省辖市城管执法部门开展大练兵、大比武、大竞赛活动，建设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执法队伍。三是持续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加强对市、县(市、区)层级指导，严格落实《河

南省城市管理文明执法规范（试行）》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再次感谢您对包括城乡接合部市容管理在内的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对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给予关注。





联系单位及电话：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0371—66069821

联系人：高杨

邮政编码：451464

抄送：省人大选任联工委（1份），省政府督查室（1份）。

